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十大要点

——近三年纵向对比分析

核心内容：

2023年经济工作以提振信心为入手点，具体包括四类政策措施和五项重点工作，因此可以归纳为以下十个方面的要点。

第一，高度关注市场信心。提出“明年经济工作千头万绪，要从战略全局出发，从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入手，纲举目张做好工作。”

第二，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保持必要支出强度，优化组合赤字、专项债、贴息等工具，同时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的支持力度。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

第三，产业政策要发展和安全并举。最终落脚点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

第四，科技政策要聚焦自立自强。应关注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加快引进高端人才。

第五，社会政策要兜牢民生底线。主要包括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结构性物价上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与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与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

第六，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扩大内需排序为2023年重点工作的首位，其中恢复和扩大消费又排在优先位置，主要着力点是增加居民收入、增强消费能力。重点消费领域包括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固定资产投资方面有四个要点，包括“十四五”重大工程、区域间基础设施联通、政策性金融、民间资本参与。

第七，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包括自主可控、初级产品供应、全球科技竞争、平台企业发展共四个重点。特别是“支持平台企业在引领发展、创造就业、国际竞争中中大显身手”，“勇于开辟新领域、制胜新赛道”。

第八，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高度关注有关于民营企业低位和作用的社会争论，要求从制度和法律上落实，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

第九，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积极推动加入CPTP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等高标准经贸协议，与2021年相比DEPA为新增内容。

第十，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涵盖房地产、金融、地方政府债务三个方面工作，其中对房地产的论述应该是近年来最全面的一次，兼顾解决短期问题与长期改革方向、兼顾供给侧和需求侧。特别要注意“房住不炒”位置排在最后，而不像过去排在开头。开头则是“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分析师

高明

☎：18510969619

✉：gaomi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120001

许冬石

☎：(8610) 8357 4134

✉：xudongshi@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15030003

詹璐

☎：(86755) 8345 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110001

特别鸣谢：于金潼



风险提示：地缘政治事件、海外经济衰退、复阳概率过高

目 录

一、2022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加大政策力度，提振市场信心.....	3
（一）形势、目标与原则.....	3
（二）四类政策共同发力.....	3
（三）五项重点工作.....	4
二、2021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稳字当头.....	6
（一）形势、目标与原则.....	6
（二）七个方面政策.....	6
（三）五个正确认识和把握.....	7
三、2020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7
（一）形势与目标.....	7
（二）宏观政策.....	8
（三）八项重点任务.....	8

一、2022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加大政策力度，提振市场信心

（一）形势、目标与原则

1. **当前形势：**当前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外部环境动荡不安，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加深。但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明年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要坚定做好经济工作的信心。

2. **总体目标：**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3. **工作原则：**明年经济工作千头万绪，要从战略全局出发，从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入手，纲举目张做好工作。

（二）四类政策共同发力

1. 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

（1）**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

（2）**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优化组合赤字、专项债、贴息等工具，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要加大中央对地方的转移支付力度，推动财力下沉，做好基层“三保”工作。

（3）**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要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支持力度。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

2. 产业政策要发展和安全并举

在传统产业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着力补强产业链薄弱环节，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形成新竞争优势的基础上，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的更高形态。

3. 科技政策要聚焦自立自强

有力统筹教育、科技、人才工作。布局实施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既完善新型举国体制，发挥好政府的组织作用，又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同时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和能力，加快引进高端人才。

4. 社会政策要兜牢民生底线

主要包括五项内容。（1）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2）及时有效缓解结构性物价上涨；（3）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稳妥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4）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5）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适时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

（三）五项重点工作

1. 着力扩大国内需求

——解读：扩大内需排序为 2023 年的首要工作，其中恢复和扩大消费又排在优先位置，再其中的头等工作是增加居民收入、增强消费能力。重点包括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的四个要点是“十四五”重大工程、区域间基础设施联通、政策性金融、民间资本参与。

（1）**居民收入与消费**：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等消费。

（2）**固定资产投资**：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加快实施“十四五”重大工程，加强区域间基础设施联通。政策性金融要加大对符合国家发展规划重大项目的融资支持。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

（3）**进出口**：要继续发挥出口对经济的支撑作用，积极扩大先进技术、重要设备、能源资源等产品进口。

2. 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解读：部署了四个方面的重点，分别是自主可控、初级产品供应、全球科技竞争、平台企业发展。

（1）**自主可控**：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找准关键核心技术和零部件薄弱环节，集中优质资源合力攻关，保证产业体系自主可控和安全可靠，确保国民经济循环畅通。

（2）**初级产品供应**：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国家战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

（3）**全球技术竞争**：提升传统产业在全球产业分工中的地位和竞争力，加快新能源、人工智能、生物制造、绿色低碳、量子计算等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

（4）**平台企业**：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企业在引领发展、创造就业、国际竞争中中大显身手。抓住全球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过程中孕育的新机遇，勇于开辟新领域、制胜新赛道。

3. 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

——解读：党中央高度关注有关于民营企业的社会议论，要求从制度和法律上落实，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

（1）**民营企业**：针对社会上对我们是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的不正确议论，必须亮明态度，毫不含糊。要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各级领导干部要为民营企业解难题、办实事，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2）**国资国企**：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坚持分类改革方向，处理好国企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关系。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

4.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主要亮点是：积极推动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等高标准经贸协议，主动对照相关规则、规制、管理、标准，深化国内相关领域改革。

5.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

——解读：本部分涵盖房地产、金融、地方政府债务 3 个方面的工作，其中对房地产的论述应该是近年来最详细、全面的一次，兼顾解决短期问题与长期改革方向、兼顾了供给侧和需求侧。特别是，“房住不炒”的位置排在最后，而不像过去排在开头。开头是“平稳发展”。

（1）房地产：要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满足行业合理融资需求，推动行业重组并购，有效防范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改善资产负债状况，同时要坚决依法打击违法犯罪行为。要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

（2）金融：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压实各方责任，防止形成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集中统一领导。

（3）地方政府债务：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

二、2021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稳字当头

（一）形势、目标与原则

1. **国内外形势：**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世纪疫情冲击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幻，我们都要坚定不移做好自己的事情，不断做强经济基础，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坚持多边主义，主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

2. **总体目标：**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3. **经济工作原则：**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各地区各部门要担负起稳定宏观经济的责任，各方面要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

（二）七个方面政策

1. 宏观政策要稳健有效

（1）**积极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要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2）**稳健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

（3）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要协调联动，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观调控政策要有机结合。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2. 微观政策要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强化契约精神，有效治理恶意拖欠账款和逃废债行为。

3. 结构政策要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

（1）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在畅通国内大循环，重在突破供给约束堵点，重在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

（2）**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启动一批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激发涌现一大批“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加快数字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升级。

（3）**房地产：**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4. 科技政策要扎实落地

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制定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规划。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发挥好国家实验室作用，重组全国重点实验室，推进科研院所改革。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化产学研结合。完善优化科技创新生态。继续开展国际科技合作。

5. 改革开放政策要激活发展动力

要抓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稳步推进电网、铁路等自然垄断行业改革。调动地方改革积极性，鼓励各地因地制宜、主动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制度型开放，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吸引更多跨国公司投资，推动重大外资项目加快落地。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6. 区域政策要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

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促进东、中、西和东北地区协调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升新型城镇化建设质量。

7. 社会政策要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要统筹推进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解决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问题，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推动新的生育政策落地见效，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三）五个正确认识和把握

1. **共同富裕**：先做“蛋糕”再分“蛋糕”，这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要强化就业优先导向，要发挥分配的功能和作用，要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领域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2. **资本监管**：发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的积极作用，同时有效控制其消极作用。要为资本设置“红绿灯”，依法加强对资本的有效监管，防止资本野蛮生长。

3. **初级产品供给保障**：增强资源生产保障能力，增强国内资源生产保障能力，加快油气等资源先进开采技术开发应用。把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4.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加强金融法治建设，压实地方、金融监管、行业主管等各方责任，压实企业自救主体责任。完善金融风险处置机制。

5. **碳达峰碳中和**：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尽早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加快形成减污降碳的激励约束机制，防止简单层层分解。

三、2020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一）形势与目标

1. **国内外形势**：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我国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明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苏不稳定不平衡，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

要办好自己的事，坚持底线思维，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严密防范各种风险挑战。继续高举多边主义旗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改革完善，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2. 工作目标：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科学精准实施宏观政策，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强化科技战略支撑，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二）宏观政策

1. 明年宏观政策要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政策操作上要更加精准有效，不急转弯，把握好政策时度效。用好宝贵时间窗口，集中精力推进改革创新，以高质量发展为“十四五”开好局。

2. 积极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在促进科技创新、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调节收入分配上主动作为，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

3. 稳健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处理好恢复经济和防范风险关系，多渠道补充银行资本金，完善债券市场法制，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4. 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明年要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

（三）八项重点任务

1. 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

2. 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

3.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扩大消费最根本的是要促进就业，完善社保，优化收入分配结构，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要增强投资增长后劲。要统筹好产业布局，避免新兴产业重复建设。

4. 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健全金融机构治理，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打击各种逃废债行为。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积极考虑加入CPTPP。

5. 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

6. 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7. 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高度重视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

8. 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高明：宏观经济分析师，中国人民大学国民经济学博士，2015至2017年招商证券与中国人民大学联合培养应用经济学博士后。2018至2022年招商证券宏观分析师；2022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重点关注“经济结构—产业政策—资产轮动”的联动分析。

许冬石：宏观经济分析师，英国邓迪大学金融学博士，2010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新财富宏观团队成员，主要从事数据分析和预测工作。2014年获得第13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一名，2015、2016年获得第14、15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二名。

詹璐：宏观经济分析师，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22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主要从事国内宏观经济研究工作。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yj@chinastock.com.cn

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